

國立東華大學 110 學年第 1 次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

主持人：副校長徐輝明

紀錄：蔡麗燕

出席人員：

教務長郭永綱(副教務長葉國暉代理)、學生事務長林穎芬、研究發展處處長孟培傑、主任秘書古智雄、理工學院代理院長馬遠榮、管理學院院長許芳銘、人文社會學院院長吳冠宏、原住民民族學院院長石忠山、藝術學院院長徐秀菊、花師教育學院院長潘文福

列席人員：

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陳復、心理諮商輔導中心主任王沂釗、英語培力研究院籌備處副主任嚴愛群、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組長蔣世光、總務處保管組組長兼秘書何俐真、總務處營繕組組長邱翊承、總務處事務組組長許健興

請假人員：

環境學院院長張文彥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承辦單位報告：

為規劃整體校園及有效運用與管理本校各大樓建築物空間，並使各單位審慎規劃及有效管理現有之建築空間，爰依據本校「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」召開本次會議。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編號	內容摘錄	決議	執行情形
1	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108 學年度新聘五位老師，	同意	依決議執行。

	爰申請核配人社三館 D220、人社一館 A416、人社二館 A311、406、A425 及 A301 研究室，供新進老師使用，本案業核准在案，提請審議追認	追認	
2	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歷史學系陳進金老師原研究室人社一館 D407，因鴿子築巢及鴿糞等環境因素，及陳進金老師對其有過敏反應，申請搬至人社一館 D308，本案業核准在案，提請審議追認。	同意 追認	依決議執行。
3	本校行政大樓 6 樓原東台灣人文與環境研究及社會實踐中心行政空間(602、603)規劃為會議室、儲藏室及哺(給)乳室，原哺(給)乳室(501)業經研究發展處因業務需要簽准改置為副處長辦公室，本案業核准在案，提請審議追認。	同意 追認	依決議執行。
4	共同教育委員會陳復教授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自宜蘭大學商調至本校任職，擬借用人社二館 A321 室為教授研究室，借用時間至教授商調期結束，本案業核准在案，提請審議追認。	同意 追認	依決議執行。
5	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已獲教育部通過 109 學年度新設「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」，經綜合考量後人社一館 A103~A106 空間適宜做為博士班使用空間，惟該空間現為心理諮商中心規劃為資源教室使用，陳請同意移撥該空間供新設「人文社會科學學院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」使用。	同意 追認	1.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配合遷出空間。 2.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依會議說明規定，另規劃使用學生活動中心 B 側 1 樓供作資源教室空間使用，提案本次會議

			審議。
6	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法律學系規劃之法律課程需要使用「實習法庭」教室，經盤查適合建置「實習法庭」之空間為人社二館 B211 教室，目前該教室現為通識課程「初級急救知識與技術」使用，陳請同意移撥該教室供法律學系「實習法庭」使用	同意 追認	依決議執行。
7	本校人社三館 B222 空間為歷史學系使用管理之歷史與數位科技工作室，查 109 年 3 月 30 日凌晨發生歷史系部分同學未經報備於該空間聚會聯誼，並飲用酒精類飲料，致同學不勝酒力送醫情形，嚴重違反校規及空間使用等相關規定，爰奉校長 109 年 4 月 1 日行政會議指示收回該空間，本案業核准在案，提請審議追認。	同意 追認	依決議執行。

肆、議程簡報說明：如附件。

伍、討論提案：

【第一案】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

案由：因應藝術大樓啟用後空間整併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因應藝術大樓啟用後總務處研擬空間整併規劃草案，經 111 年 2 月 16 日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議會前會決議簽請校長核准前揭草案，續由獲配空間單位提送細部空間配置、規劃及預定搬遷期程，彙整各單位提案詳如表列說明，提請本次會議審議。

編號	提案單位	使用大樓名稱	使用空間	附件	備註
1	學生事務處	學生活動中心	C區1樓 (C104-106)	P1~2	原行政大樓衛保組空間(40坪)調整為畢服組辦公室
2	英語培力研究院(EMI)	學生活動中心	C區2樓 (C201-207、C202-208)	P3~4	
3	人文社會學院	多容館	諮商小筑	P5~8	
4	心理諮商輔導中心(含資源教室)	學生活動中心	B區2樓 (資源教室1樓)	P9~14	
5	共同教育委員會(含縱谷跨域書院)	環境解說中心	環境解說中心空間(不含社參辦公室 B103)	P15~20	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屬任務型空間如 EMI 及秋野芒等，於計畫或任務結束後空間回歸校屬空間，另行研議用途。

【第二案】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

案由：因應藝術大樓啟用後空間歸建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據 111 年 2 月 16 日空間規劃評估委員會議會前會決議，因應藝術大樓啟用後，遷出空間分別歸建學院、學校如次：

一、歸建學院

1. 原住民族學院：29 間(含 A、B、C 棟，計 779 坪)
2. 理工學院：理工一館 1 間(30 坪)、理工二館 10 間(118.5 坪)，計 11 間(計 148.5 坪)
3. 環境學院：6 間(計 43.7 坪)
4. 人文社會學院：人社一館 B103(8 坪)、人社二館地下室儲

藏室 2 間(共 24 坪，原秋野芒劇團使用)

5. 空間明細詳如附件 P21~22

二、歸建學校

1. 多容館諮商中心辦公室(100 坪)：校統籌該區 1、2 樓重規劃整修。
2. 人社三館 D115、D125、D125-1、D126(原共教會使用空間)：開放使用。
3. 活動中心 C 區 1 樓 C103(87 坪)：與 A 區演講廳整體開放使用。
4. 藝托邦藝文空間(花蓮市)：辦理招租。
5. 原住民族學院 D 棟：辦理招租。

決議：

一、照案通過。

二、各學院內院屬空間由學院自行維護管理，學院內之校屬空間由校維護管理。

【第三案】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

案由：行政大樓 6 樓國際處空間整併，請審議追認。

說明：本案於 111 年 2 月 23 日經古主任秘書邀集國際事務處、教務處協調行政大樓 6 樓空間事宜，協調結果雙方同意：教務處註冊組現行使用 601 內檔案室與現副國際長室 604 空間對調，該檔案室重新隔成 2 間組長室(國際處)，所需工程及搬遷費用由國際事務處支應。(詳如附件 P23~29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四案】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事務組

案由：原空間銀行各教學大樓之空間後續歸建由所屬空間學院管理

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目前空間銀行各教學大樓剩餘空間(詳如附件 P30)說明如下：
理工二館：研究室 13 間、小專題實驗室：3 間。
人社一館：研究室 5 間。
人社二館：研究室 14 間。
人社三館：會議室 1 間。
- 二、空間銀行教學大樓剩餘空間建請歸建由各學院管理，統籌運用分配所轄教學單位空間需求，以利各項教學研究之推展。
- 三、各單位(院、委員會、中心、行政單位)每年提出所屬空間整體使用情形及效能評估報告，送本委員會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五案】

提案單位：人文社會學院

案由：有關人文社會學院申請人社一館、二館研究室空間需求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人文社會學院 110 年 7 月 27 日第 1100013838 號簽呈辦理。(詳如附件 P31~32)
- 二、人文社會學院 110 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 3 名，分別為亞太區域研究博士班劉士永教授、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黎士鳴助理教授、法律學系莊錦秀副教授。
- 三、其中莊錦秀副教授(原係本校專案副教授)維持原使用人社二館 A322 研究室，另劉士永教授分配人社一館 A416 研究室、黎士鳴助理教授分配使用人社二館 A429 研究室。

四、所分配研究室係院管轄研究室，提本次委員會審議追認。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【提案人】原住民民族學院院長石忠山

案由一：有關歸建原住民民族學院空間重新配置、空間恢復及經費需求。

決議：請原住民民族學院提送專案計畫及所需經費，簽請校長核准後執行。

【提案人】花師教育學院院長潘文福

案由二：花師教育學院幼兒廚房空間及經費需求。

決議：請花師教育學院提送專案計畫及所需經費，簽請校長核准後執行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0 分